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1154-2020

环境空气 醛、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吸收-高效液相色谱法

**Ambient air—Determination of aldehyde and ketone compounds —
Solution absorption-High performance liquid chromatography**

(发布稿)

本电子版为发布稿。请以中国环境出版集团出版的正式标准文本为准。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0-12-14 发布

2021-03-15 实施

生态环境部 发布

目 次

前 言.....	ii
1 适用范围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.....	1
3 方法原理.....	1
4 干扰和消除.....	1
5 试剂和材料.....	2
6 仪器和设备.....	3
7 样品.....	3
8 分析步骤.....	5
9 结果计算与表示.....	6
10 精密度和准确度.....	7
11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.....	7
12 废物处理.....	8
附录 A（规范性附录） 方法检出限和测定下限.....	9
附录 B（资料性附录） 方法精密度和准确度.....	10
附录 C（资料性附录） 醛、酮类-DNPH 衍生物的乙腈-水体系分离参考色谱图.....	13

行业标准信息平台

前 言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，保护生态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规范环境空气中醛、酮类化合物的测定方法，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规定了测定环境空气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空气中醛、酮类化合物的高效液相色谱法。

本标准的附录A为规范性附录，附录B和附录C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为首次发布。

本标准由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监测司、法规与标准司组织制订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辽宁省沈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。

本标准验证单位：辽宁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、天津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、辽宁省大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、辽宁省鞍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、辽宁省抚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、沈阳市生态环境事务服务与行政执法中心。

本标准生态环境部2020年12月14日批准。

本标准自2021年3月15日起实施。

本标准由生态环境部解释。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